

填表单位（盖章）：经济学院

学科：法学

申报形式：评审

纪检部门（盖章）：

填表时间: 2026 年 9 月 8 日

植孝人答字。

注: 1.本表由申报人填写(学校、纪检部门审查意见、表决结果等特定部分内容除外),使用 A3 纸打印。2.表格内容均填任现职以来的情况。3.本表所填写内容,须经学校审核和公示无异议后,由学校负责人、纪检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学校、纪检部门公章方为有效。